

臺中市臺中科技大學會計系友會補助母系在學學生就學急難救助金辦法

- 一、申請對象為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會計資訊系日間部及進修部之在學學生為原則。
 - 二、急難救助金由導師提出申請，系主任證明，並檢附申請書、學生證影本、全戶戶籍資料影本及其他相關證明文件(如醫院證明，死亡證明.....等)。
 - 三、經申請急難救助，獲得補助之同學，請系主任安排系友會及會資系服務工作。
- 申請之條件、金額標準：

申 請 條 件	補助金額
1 本學期中，學生本人發生重大疾病或嚴重意外傷殘，須龐大醫藥費，而家境困苦者。	6,000元
2 本學期中，因故父母同時死亡，家計清寒，致生活陷入困境影響就學者。	20,000元
3 本學期中，因父母一方死亡，致家計陷入困境，影響就學者。	10,000元
4 本學期中，父母一方發生重大疾病及重大傷殘需龐大醫藥費，而家境困苦者。	6,000元
5 具有其他相當上列各項情形，致經濟陷於困境，持有相關證明文件，經導師確認者。	5,000元

- 五、同一事件申請以一次為限；事實發生之日起六個月內提出申請，由系友會斟酌財務收支情形決定是否給予救助金。